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证〔2020〕1581号 签发人：任澎

关于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备案申请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与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已签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现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之规定，向江苏证监局报送辅导备案登记材料。作为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海通证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作好辅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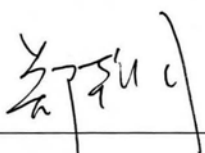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本公司特请贵局对本次辅导备案进行审查，并对本次辅导进入辅导期予以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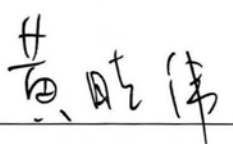
以上申请，请予批准。


附件：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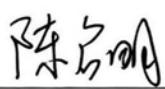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申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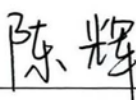
辅导小组成员签名:


郑乾国


黄晓伟


秦国亮


陈启明


陈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任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0年11月20日印发

校对:黄晓伟

印数:4份

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一、 辅导对象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名称	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对象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尧塘镇亿晶路 8 号
辅导对象注册资本	7,880 万元
辅导对象法定代表人	陈协民

二、 辅导对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情况

辅导对象经营范围	特种玻璃、太阳能超白玻璃、高铁玻璃、船用玻璃、装饰玻璃、液晶玻璃及其他玻璃制品的开发、制造、加工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辅导对象主营业务	主营太阳能应用领域新型玻璃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三、 辅导对象所属行业概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光伏玻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C 制造业”中的子行业“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行业。

索拉特主要致力于太阳能应用领域新型玻璃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太阳能超白压花玻璃原片、钢化玻璃、镀膜玻璃及双玻组件用超薄玻璃，主要应用于光伏领域。

随着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下游的旺盛需求，光伏玻璃近年来保持着较高的增长率。未来，随着双玻组件的渗透率快速提升，以及光伏发电的成本大幅下降，光伏玻璃的性能要求及需求将会进一步提高，光伏玻璃需求量的增速将进一步大幅提升。同时，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光伏组件生产国及出口国，光伏玻璃的产能及销售收入在过去五年逐年增加。近年来，行业内光伏玻璃企业在技术水平、生产能力、生产规模、创新能力差距较大，市场分化日益明显。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具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产品品质好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以 2019 年中国光伏玻璃产量 4.9706 亿平方米（3.2mm）为基数计算，索拉

特 2019 年光伏玻璃的产量的市场占有率约 2%。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较高的生产工艺水平，公司在光伏玻璃的深加工、镀膜技术等方面处于行业前列，尤其在双玻组件用玻璃的制造和研发方面，具体包括：2.0mm、2.5mm 超薄光伏玻璃的研发以及其钢化工艺的研发、双玻组件用背板玻璃机械打孔技术的研发，解决了行业内 2.0mm、2.5mm 玻璃钢化的深加工难题，满足了光伏玻璃市场对轻量化的要求。索拉特是行业内较早能生产 2.0mm、2.5mm 光伏双玻组件用玻璃的企业之一，在同行业中具有较重要的地位及一定的影响力。同时，公司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公司最新开发的双玻组件光伏镀膜和打孔丝网印刷玻璃能做到双面发电，能增加电池片发电功率 2.5% 以上，有效提升太阳能转化效率和发电的经济效益和规模。公司生产的双玻组件 2-2.5 mm 面板及背板玻璃的技术处于同行先进水平，成为知名组件厂商天合光能、亿晶光电、隆基股份、中来股份等的主力供应商。

四、 公司最近三年基本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 上半年/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4,775.02	28,805.98	23,018.99
负债总额	14,765.05	12,741.56	10,651.31
所有者权益	20,009.98	16,064.42	12,367.67
营业收入	18,450.50	30,462.88	22,287.95
营业成本	11,711.47	22,616.02	19,700.21
利润总额	4,608.16	4,347.19	105.01
净利润	3,945.56	3,687.27	47.49

五、 辅导对象实际控制人及前五名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协民	2,133.40	27.07
2	施燕萍	1,975.40	25.07
3	陈洁	1,056.00	13.40

4	张良刚	346.20	4.39
5	王磊	280.00	3.55
6	钱文胜	275.00	3.49
7	吴长跃	175.00	2.22
8	成晓东	145.20	1.84
9	朱建波	136.92	1.74
10	郑锐	100.00	1.27
合计		6,623.12	84.05

（一）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权结构分散，前三大股东陈协民、施燕萍、陈洁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27.07%、25.07%和 13.40%，无任何股东单独持股比例超过 50%。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签署亦未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单一股东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以及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公司历次重大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决策均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决议程序。

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公司任一股东无法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股东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情形。

综上，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二）前五名股东的基本情况

1、陈协民先生，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 年 11 月至 1995 年 6 月，在鸿联灯饰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10 月，在常州市天霸砂轮有限公司任职；199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2 月，在常州市鸿协安全玻璃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施燕萍女士，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常州工学院经管系任教师；2005 年 8 月至

2019年11月，在常州云锦服饰有限公司任办公室职员；2012年6月至2016年1月，在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年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

3、陈洁女士，199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4月至今，在常州益达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在常州市天宁区九龙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任董事；2016年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

4、张良刚先生，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9年11月至1983年10月在湖南莱阳航空兵第48师143团机务三中队司职雷达业务，1983年10月至1999年10月在上海自行车链条厂担任电工，1999年10月至2020年9月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行政处设备科任电工，现已退休。

5、王磊先生，199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4年3月至今在江苏亚东朗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

六、 公司的历史沿革

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拉特”或“公司”、股份公司）系由江苏索拉特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拉特有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7,880.00万元，江苏索拉特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7月13日。公司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2010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7月12日，陈协民、成晓东签署《江苏索拉特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章程》，分别出资1,500万元、150万元设立发行人前身索拉特有限。

2010年7月12日，常州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常中正会内验[2010]第0561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7月12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65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7月13日，常州市金坛工商局为索拉特有限办理了设立登记，核发了注册号为3204820000757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协民	货币	1,500.00	90.91
2	成晓东	货币	150.00	9.09
合计			1,650.00	100.00

2、2010年9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7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6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00万元人民币，由加拿大永久居民孟亦武认购公司增资的1,350万元人民币。公司其余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

2010年8月3日，江苏省商务厅出具编号为苏商资审字[2010]第04178号《关于同意股权并购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江苏索拉特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加拿大永久居民孟亦武增资参股江苏索拉特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由内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10年8月13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发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10]22703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9月2日，常州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常中正会外验[2010]第040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9月1日，公司已收到孟亦武以货币方式（现汇方式折合人民币投入）缴纳的出资，即本期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1,350万元。

2010年9月25日，江苏省常州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协民	货币	1,500.00	50.00
2	孟亦武	货币	1,350.00	45.00
3	成晓东	货币	150.00	5.00
合计			3,000.00	100.00

3、2012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1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编号为常外资委金[2012]20号《关于江苏索拉特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终止合营企业合

同、章程的批复》的文件，同意公司原投资方孟亦武将其在公司中的出资额转让给中国自然人施燕萍，同意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2年6月1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1）公司企业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2）公司股东孟亦武将其持有的占公司45%的股权（出资额1,350万元）以人民币1,350万元转让给施燕萍。公司其余股东均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孟亦武与施燕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6月29日，江苏省常州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协民	货币	1,500.00	50.00
2	施燕萍	货币	1,350.00	45.00
3	成晓东	货币	150.00	5.00
合计			3,000.00	100.00

4、2012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至5,800万元，增资额2,800万元由公司原股东陈协民出资820万元、成晓东出资82万元、施燕萍出资738万元、新股东陈洁出资1,160万元。

2012年5月24日，常州开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常开瑞会内验（2012）第266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5月23日，公司已收到原股东陈协民、成晓东、施燕萍和新股东陈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80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2年7月17日，常州市金坛工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协民	货币	2,320.00	40.00
2	施燕萍	货币	2,088.00	36.00
3	陈洁	货币	1,160.00	20.00
4	成晓东	货币	232.00	4.00

合计	5,800.00	100.00
----	----------	--------

5、2015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1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1）股东成晓东将其持有的占公司0.4%的股权（出资额23.2万元）以人民币23.2万元转让给陈协民，公司其余股东均放弃优先受让权；股东成晓东将其持有的占公司1.4%的股权（出资额81.2万元）以人民币81.2万元转让给施燕萍，公司其余股东均放弃优先受让权；

（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800万元增至6,600万元，其中，陈协民出资3,232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323.2万元，溢价2,908.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成晓东出资176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17.6万元，溢价15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施燕萍出资2,992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299.2万元，溢价2,692.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陈洁出资1,60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160万元，溢价1,4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成晓东分别与陈协民、施燕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9月26日，厦门信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厦信贤验字[2016]NY9-19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0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80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5年11月3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协民	货币	2,666.40	40.40
2	施燕萍	货币	2,468.40	37.40
3	陈洁	货币	1,320.00	20.00
4	成晓东	货币	145.20	2.20
合计			6,600.00	100.00

6、2016年2月，索拉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2015）第351ZB0054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0月31日，索拉特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8,511.5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9 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瑞评报字[2015]1205910025 号”的《江苏索拉特特种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索拉特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10,980.54 万元。

2016 年 1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关于发起设立股份公司以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的议案》，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2896: 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6,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0 万元，剩余人民币 1,911.50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原全体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各股东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按原有出资比例折合成相应股份数。

2016 年 1 月 1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陈协民、施燕萍、陈洁、成晓东签署《发起人协议》，明确各发起人在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6 年 1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1 月 16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致同验字（2016）第 351ZB001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 月 16 日，公司（筹）的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中的 6,600 万元折合为公司（筹）股本 6,600 万股，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2016 年 2 月 19 日，经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索拉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135580915464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协民	净资产折股	2,666.40	40.40
2	施燕萍	净资产折股	2,468.40	37.40
3	陈洁	净资产折股	1,320.00	20.00

4	成晓东	净资产折股	145.20	2.20
合计			6,600.00	100.00

7、2017年1月，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

2016年1月16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同意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决议》和《关于授权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项的议案》等决议，同意索拉特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事宜。

2016年12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索拉特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7年1月19日，发行人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索拉特”，证券代码为“870512”。

8、2020年8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0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等议案。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拟发行股票4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0元/股，融资额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00万元。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张良刚、夏萍、吴长跃、朱建波和林志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1	张良刚	120.00	2.50	300.00	现金
2	夏萍	100.00	2.50	250.00	现金
3	吴长跃	80.00	2.50	200.00	现金

4	朱建波	60.00	2.50	150.00	现金
5	林志钢	40.00	2.50	100.00	现金
	合计	400.00	-	1,000.00	-

2020年7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630号），同意发行人此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0年7月30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天衡验字[2020]00087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0年7月28日，公司已收到自然人朱建波、林志钢、张良刚、夏萍和吴长跃的货币资金1,00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0.00万元，新增资本公积600.00万元。

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更换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协民	2,133.40	30.48
2	施燕萍	1,975.40	28.22
3	陈洁	1,056.00	15.09
4	张良刚	346.20	4.95
5	成晓东	145.20	2.07
6	朱建波	136.92	1.96
7	夏萍	100.00	1.43
8	吴长跃	80.00	1.14
9	李运华	55.40	0.79
10	贺志真	49.90	0.71
	合计	6,078.42	86.83

9、2020年10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0年9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等议案。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拟发行股票 88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0 元/股，融资额 3,08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880.00 万元。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王磊、钱文胜、王浩、郑锐、吴长跃和魏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1	王磊	280.00	3.50	980.00	现金
2	钱文胜	275.00	3.50	962.50	现金
3	王浩	100.00	3.50	350.00	现金
4	郑锐	100.00	3.50	350.00	现金
5	吴长跃	95.00	3.50	332.50	现金
6	魏劭	30.00	3.50	105.00	现金
	合计	880.00	-	3,080.00	-

2020 年 10 月 1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157 号），同意发行人此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0 年 10 月 22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天衡验字[2020]00126 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已收到自然人王磊、钱文胜、王浩、郑锐、吴长跃和魏劭缴纳的货币资金 3,08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80.00 万元，新增资本公积 2,200.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在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更换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协民	2,133.40	27.07
2	施燕萍	1,975.40	25.07
3	陈洁	1,056.00	13.40
4	张良刚	346.20	4.39
5	王磊	280.00	3.55

6	钱文胜	275.00	3.49
7	吴长跃	175.00	2.22
8	成晓东	145.20	1.84
9	朱建波	136.92	1.74
10	夏萍	100.37	1.27
合计		6,623.49	84.05

索拉特特种玻璃(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0日